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4 年 1916 号)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 13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》(2024 年第 34 期), 涉及我市万江街道 1 家经营户, 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嘉荣超市有限公司万江华南摩尔店销售的云南上海青农产品

东莞市嘉荣超市有限公司万江华南摩尔店销售的云南上海青(进货日期: 2024-5-6)产品, 镉(以 Cd 计)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有上述批次的云南上海青农产品。经调查, 该店共购进上述农产品 34 公斤, 已销售 27.549 公斤, 剩余未售出的 6.451 公斤已经进行销毁处理。

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店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对上述已销售的不合格农产品进行召回。该店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, 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我局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调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 年 9 月 13 日